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透過其審核委員會確保本集團維持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監督本集團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設計、實施及監察，並瞭解有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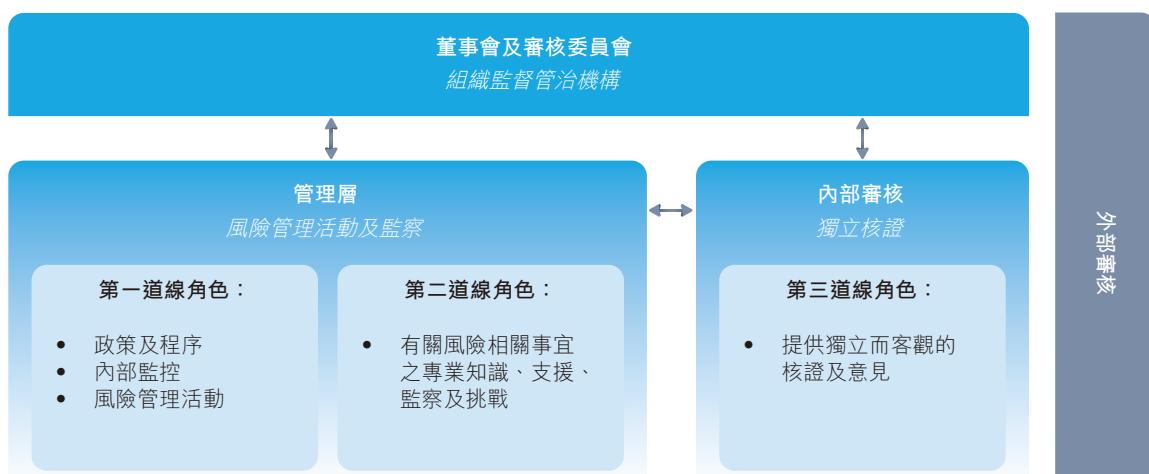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框架屬董事會之責任，並由審核委員會監察。框架包括下列要素：

風險管理理念及風險取向

本集團每位成員均對本集團之風險管理負責，並將風險管理融入業務營運及決策當中。為達致本集團之目標，本集團已按不同業務對風險進行分類，並釐定本集團願意承擔之風險性質及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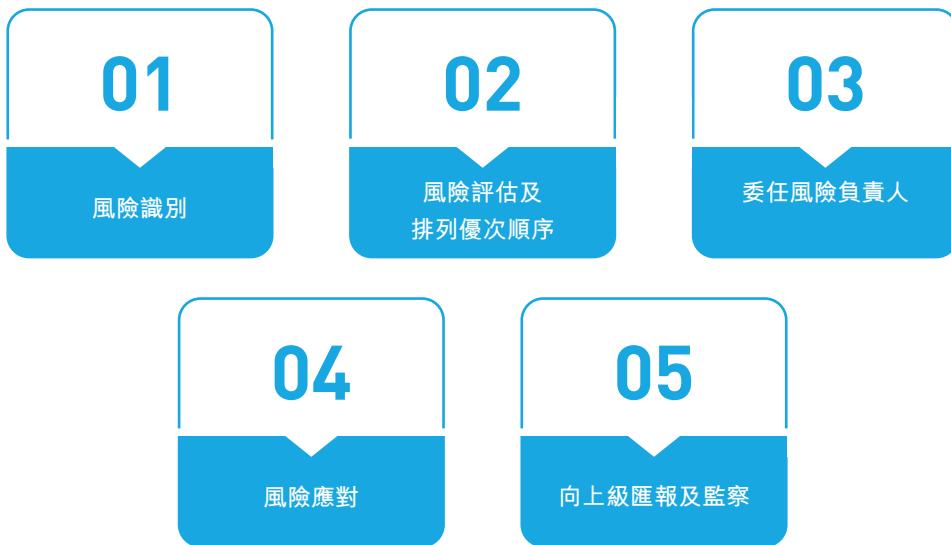
風險管治架構

本集團已制定與「三道防線模式」一致之企業風險管理架構，釐定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於(i)組織監督；(ii)風險監察及審視以及管理層於風險控制之責任；及(iii)內部審核職能之獨立核證中的角色。



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之監督下，本集團管理層擔任第一及第二道線角色，其中業務功能單位負責日常風險管理及監控過程，而指定風險管理專責小組負責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系統，向審核委員會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第三道線由本集團之外聘內部審計師組成，負責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獨立評估。另外，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透過獨立審核針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報告流程之重大內部監控措施，從而輔助風險管理架構。內部審計師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重大監控弱點。

風險管理程序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識別、風險評估及排列優次順序、委任風險負責人、風險應對以及對已識別之風險向本集團及審核委員會進行上級匯報及監察。透過風險識別及更新調查問卷徵集管理層對各業務面對之風險變更的意見，從而更新本集團的總體風險。管理層會對已識別之風險進行風險評估，進一步評估該等風險因內外因素轉變、未來事件或其他因素之出現而發生的可能性及其對本集團帶來之影響。這些風險之優次順序會根據評估結果及與高級管理層進行進一步訪談而排列。本集團各業務之關鍵風險以及其是否已被有效管理，或倘風險未被有效管理而需要部署之進一步行動，均會以風險管理報告形式匯報。另外，本公司已建立企業風險記錄冊，以追蹤並記錄已識別之風險、風險負責人、風險應對及監控措施，協助持續更新風險應對情況。

本公司亦已制訂反貪污及舉報政策，以防止出現貪污及賄賂。本公司設有內部舉報渠道，可供本集團僱員舉報任何涉嫌貪污及賄賂之行為。僱員亦可直接向審核委員會舉報，審核委員會負責調查所報告事件，並採取適當措施。本集團繼續進行反貪污及反賄賂活動，培育廉潔文化，並組織反貪污培訓及調查，確保反貪污及反賄賂工作行之有效。

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完成對上述政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的年度檢討，當中包括對重大風險之識別及跟進，及為減低這些風險而設計的相關控制及相關行動計劃。

通過管理層的確認，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充分，沒有發現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風險關注領域。本集團亦已開展下一個財政年度之審視，繼續在已建立之風險管理程序之基礎上進一步完善其風險管理方針。亦對傳染病的爆發、宏觀經濟及社會政治影響等新興風險作出管理，評估對本集團的影響，並考慮相關的針對措施。

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制定其披露政策，以就處理機密資料、監管資料披露及回應對其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之查詢提供一般指引。本公司已落實監督方案，以確保嚴格限制未經授權取得及使用內幕消息。

內部審核功能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之內部監控制度。在外聘內部審計師之協助下，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及評估監控程序、定期監控任何風險因素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關於變異及已識別風險之任何發現及應對措施。